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

南大嶼山越野單車徑網絡改善和擴建工程

1. 目的

1.1 本文件旨在向各委員簡介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就南大嶼山越野單車徑網絡改善和擴建工程提交的建議。

2. 背景及工程範圍

2.1 現時，南大嶼郊野公園內共有數條越野單車徑，即梅窩至貝澳越野單車徑、芝麻灣越野單車徑及貝澳至狗嶺涌越野單車徑，總長約 35 公里。

2.2 土拓署在二〇一一年完成了“南大嶼山越野單車徑網絡－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該研究建議改善和擴展在南大嶼山的越野單車徑，並提供訓練場等配套設施，從而促進南大嶼山成為一個休閒和康樂的地方。土拓署在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和二〇一〇年四月就可行性研究的結果諮詢郊野公園委員會，並於二〇一五年四月再向該委員會匯報有關建議的進展。郊野公園委員會普遍認同建議的工程能提升郊野公園的康樂發展潛力。

2.3 土拓署就建議的工程諮詢了相關持份者(包括香港爬山單車協會)，並分兩個階段進行有關工程。第一期工程包括改善現有的越野單車徑，使單車徑更安全及適合騎車行走，同時減少使用者之間的衝突，並控制水土流失；以及在芝麻灣越野單車徑入口處建造單車人士集合地點，並提供資訊／教育服務站等配套設施。第一期工程的設計和建造顧問合約現已展開，在獲

得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總監同意後，實際建造工程便會隨即展開。

2.4 第二期工程主要包括在芝麻灣和梅窩建造新的越野單車徑道及訓練設施，當中包括在荔枝園村附近建造一個佔地 4.5 公頃的越野單車訓練場和相關配套設施；建造一條新徑道連接梅窩越野單車徑入口處和擬建越野單車訓練場；建造另一條新徑道連接芝麻灣越野單車徑兩端，以形成一條循環路線；在梅窩越野單車徑入口處附近建造一個單車人士集合地點；以及其他相關的岩土、環境美化和附屬工程。土拓署已在二〇一六年八月聘請了顧問公司負責第二期工程的設計和監督施工。有關建造工程計劃於二〇一七年年年底完竣。

2.5 土拓署擬備的建議載於**附錄甲**。

3. 有關郊野公園的考慮因素

3.1 越野單車徑網絡改善和擴建工程主要在南大嶼郊野公園內進行。雖然有關工程符合推廣郊野公園康樂用途的目的，但在展開工程前，仍須先取得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總監的書面同意。

3.2 至於建議工程構成的潛在影響，土拓署在二〇一〇年已在可行性研究中就有關項目完成了初步環境審查。該審查所得結論是，如在施工期間實施建議的監察及緩減措施，有關項目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負面影響。土拓署會請其顧問更新初步環境審查，就建議工程進行詳細設計，並就第二期工程的施工方法提出建議，以供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總監考慮及審批。

3.3 是項建議主要牽涉在郊野公園內提供教育及康樂設施。第一及第二期工程均會採用天然物料，例如泥土、沙石和石頭，以配合四周天然環境。此外，新越野單車徑道的路線設計將會盡量避免砍伐現有樹木，保留郊野公園的原貌。根據《環境影

響評估條例》，獲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批准在郊野公園提供的教育及康樂設施，可獲豁免受《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條文所規管。因此，有關項目並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

3.4 工程完成後，漁農自然護理署會接收新建設施為郊野公園的康樂及教育設施，負責相關的管理及維修工作。一如現時在郊野公園內的越野單車徑道，由土拓署建造的新越野單車設施將會免費供市民使用。

3.5 鑑於建議的訓練場面積相當大，預計將會成為香港越野單車活動的熱門地點。因此，除提供越野單車訓練設施外，土拓署亦建議在訓練場興建洗手間，以供訪客使用。此外，本署會研究可否提供輔助服務，例如在公眾假期設立救護站，以完善該處的訓練設施。

4. 徵詢意見

4.1 請委員就有關建議提供意見。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
漁農自然護理署
二〇一六年八月
檔案編號：AF GR CPA 19/15/2